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普发改投〔2026〕10号

关于圣安达公寓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核准的 批复

上海圣安达酒店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圣安达公寓建设项目办理项目核准的申请》已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进一步加大租赁住房的供应力度，现同意由你单位作为项目建设法人单位，实施圣安达公寓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建设。

二、该项目位于普陀区真如镇街道，东至真北路，南至铜川路，西至万家Mart超市，北至真光新村第一小区。拟用地面积约7220.4平方米（以实测为准），规划用地性质为四类住宅组团用地。

三、该项目拟新建一幢地上15层，地下1层建筑。该建筑设计容建筑面积不大于21661.2平方米，建设不少于640套保障性租赁住房及相关配套设施（最终以审定的设计方案为准）。

四、该工程总投资30861万元，所需资金由你公司自筹解决。

五、请你公司根据本核准文件，办理相关手续，并进一步征询相关管理部门意见。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报告，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。

六、本核准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限2年。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，项目单位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前的30个工作日之内向我委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。

项目代码: 31010713292972720261B3101001。

特此批复。



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6年2月11日

抄送：区规划资源局，区建管委，区房管局。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6年2月11日印发
